证券代码: 600982 证券简称: 宁波热电 公告编号: 临 2016-065

债券代码: 122245 债券简称: 13 甬热电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复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宁波热电")于2016年12月21日晚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进行审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22日开市起停牌,原计划于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完毕后复牌。

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于2016年12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60527号),因新时代证券涉嫌证券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新时代证券立案调查。立案调查涉及新时代证券保荐的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根据中国证监会2016年12月9日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止审查的情形(2016年12月9日修订)》第三条和中国证监会2016年12月9日新闻发布会纪要的相关规定,新时代证券经过全面审慎复核后,重新履行了内核程序和合规程序,已将《独立财务顾问复核报告》报送至中国证监会。

由于本次重组相关财务数据将过有效期,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对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文件的要求,公司与中介机构正在依据公司以及交易标的最新财务情况对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进行更新和修订。

鉴于完成上述事项的核实和相关文件的更新及修订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材料更新完毕 之前并购重组委将不再对公司材料进行审核,为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向上海证券

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2月29日开市起恢复交易。公司会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待上述事项完成后,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更新材料,并购重组委将重新启动审核程序。

本次重组相关文件的更新及修订完成的具体时间具有不确定性,而且本次重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何时取得核准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9日